

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

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因此，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差错更正的决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江苏雅百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 8 月 31 日